

# SAFEGUARDS

SGS 消费品测试服务

玩具及婴幼儿产品

NO. 221/11 2011年12月

## ASTM发布F963：2011年美国玩具安全标准之修订篇

为积极主动地解决潜在的玩具安全问题，[ASTM消费品国际委员会F15已批准修订ASTM F963玩具安全的消费者安全规范](#)。指定的ASTM F963-11新标准于2011年12月15日出版，可在[ASTM网站上查询](#)。

根据[CPSIA第106节](#)的规定，ASTM已经于2011年12月15日通知消费品安全委员会（CPSC）修订标准的可用性。CPSC将会审查修订的标准，且如果在接受修订后的F963-11方面有任何问题，必须在90天之内通知ASTM。如果CPSC对使F963-11成为CPSIA第106节（取代2008年版F963）内新的强制性玩具标准无异议，新版本的标准将在委员会收到新标准实施通知180天后成为强制性标准。

标准的变化包括对重金属、合成程序介绍、新的安全要求以及洗浴玩具弹射物、声学和其他潜在的玩具安全隐患的技术指导等章节的修订。

- 塑料薄膜：标题改变，对所有的塑料薄膜都有要求，不仅仅针对包装。测试方法修改以消除重复内容。（参考章节：4.12、8.21和A10.6）
- 嵌塞和球形末端：没有实质性改变；用附录10中的图例增加玩具外形的说明，例如：该要求不包括音乐玩具的槌，因为它不是钉子、螺丝、销钉或螺栓；章节标题修改为“有近似球形端部的相关玩具”。（参考章节：4.32和A10.1）
- 乘骑玩具和座椅的稳定性：阐明座椅设计变动和测试方法，包括向前、向后和侧面方向，“玩具座椅”也需稳定性测试。增加“玩具座椅”的定义。（参考章节：3.1.83、3.1.83.1、4.15、8.15、A10.2和A10.5）
- 摇铃、出牙器和挤压玩具：加入符合EN71-1的豁免，软填充玩具或软填充部件或织物部件豁免遵守这项规定。软填充玩具内主要尺寸等于或小于30毫米的刚性组件也可获豁免。（参考章节：4.22.3、4.23.2、4.24.3和A10.7）



SGS

- 乘骑玩具和座椅超载要求：阐明“玩具座椅”包含在标准之中，虽然家俱豁免此标准；增加特定的超载测试方法并表明与过去的实验室测试方法保持一致。（参考章节：4.15.5、8.26、A10.4和A10.5）
- 下颌的陷入：修改量具尺寸要求，增加第三维尺寸；增加量规需完全通过开口的要求。（参考章节：4.39、4.39.3、图25和A10.8）
- 悠悠球：澄清旋转时测量绳子伸展长度的测试方法。指定钳位点和旋转中心之间的长度，目的为在不同的实验室间取得一致的结果（因为该参数影响旋转过程中系绳的负载）。（参考章节：8.23、图38、图39和A10.11）
- 重金属要求：增加基材铅要求，将CPSIA的铅要求包含在内，其它重金属的可溶性限值与EN 71相同；豁免不可接触或不能入口和吸吮的底材；豁免非小部件的金属、玻璃和陶瓷；同时跟进16 CFR 1500.91中的豁免；特别指明包6岁以下的儿童玩具更可能与嘴接触；对金属玩具或组件有特别的镉含量要求；增加重金属总含量的筛选方法，当总含量小于可溶性含量时，可以不用测试可溶性重金属含量；允许重金属总含量混合测试（定义方法），但不允许可溶性迁移测试；实验室可以选择精度有验证的其它方法（如XRF测试）。（参考章节：4.3.5、8.3和A10.10）
- 洗浴玩具弹射物：在“弹射物”要求中增加新的分节，说明洗浴玩具有关的问题。修订旨在解决洗浴玩具上垂直或近乎垂直、坚硬的弹射物可能造成的潜在伤害。这项要求目的是为了尽量减少儿童因跌落在坚硬的弹射物上可能造成的皮肤戳伤或其他危险。洗浴玩具弹射物的其它设计准则见本规范附件A4。（参考章节：4.8.1和A4）

以上ASTM F963主要变化的列表不包括内容编排和/或一些小的修改。

作为一项补充服务，SGS将持续提供消费产品法规的最新发展动态。得益于我们全球实验室网络，我们可以为您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包括针对消费品的



技术和非技术参数的物理/机械测试、分析测试和咨询服务。欲知详情，请随时联系我们。

#### 如欲咨询，请联系：

##### 玩具及婴幼儿产品

深圳 电话：+86 (0)755-25328315 传真：+86 (0) 755-83182846 [tjp.shenzhen@sgs.com](mailto:tjp.shenzhen@sgs.com)

上海 电话：+86 (0)21-61072713 传真：+86 (0) 21-54500353 [tjp.shanghai@sgs.com](mailto:tjp.shanghai@sgs.com)

青岛 电话：+86 (0) 532-68999888 传真：+86 (0) 0532-80991952 [tjp.qingdao@sgs.com](mailto:tjp.qingdao@sgs.com)

亚洲—香港：电话：+852 2334 4481 传真：+852 2144 7001 电子邮箱：[mktg.hk@sgs.com](mailto:mktg.hk@sgs.com)

欧洲—伦敦—英国：电话：+44(0) 20 8991 3410 传真：+44(0) 20 8991 3417 电子邮箱：[ukenquiries@sgs.com](mailto:ukenquiries@sgs.com)

非洲和中东地区—土耳其：电话：+90 212 225 0024 传真：+90 212 296 47 82 电子邮箱：[sgs.turkey@sgs.com](mailto:sgs.turkey@sgs.com)

美洲—美国：电话：+1 973 575 5252 传真：+1 973 575 1193 电子邮箱：[Marketing.CTS.US@sgs.com](mailto:Marketing.CTS.US@sgs.com)

网址：[www.cn.sgs.com](http://www.cn.sgs.com) 全球能力支持中心：电子邮箱：[qcsc@sgs.com](mailto:qcsc@sgs.com)

© 2011 SGS. 版权所有。本信息为SGS出版物，但不包括由SGS提交或批准使用的第三方内容。SGS并没有认可也没有不认可上述第三方的内容。本出版物所提供技术信息，并不应视为对所涉及题目的详尽论述。本刊物仅具有教育性，并不可以取代任何法律要求或适用规则。本刊物并不提供咨询或专业建议。本刊物所包含的信息将不再更改。SGS不保证本刊物所包含的内容没有任何错误或能够满足任何特定的性能或质量标准。如无SGS预先同意，请勿引用或涉及本刊物所包含的信息。